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通报

第 56 期

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2 月 4 日

关于“政府采购”指标整改提升情况的通报

市财政局承担“政府采购”指标的牵头任务，该指标包括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流程、采购结果确定与合同签订、合同管理、支付与交付 5 项。我市该指标整改提升情况如下：

一、整改提升成效

（一）电子采购平台。2019 年评价得分 15 分（满分 15 分），2020 年可继续保持满分水平。

（二）采购流程。2019 年评价得分 10 分（满分 13 分），2020 年预计提高到满分水平。

（三）采购结果确定与合同签订。2019 年评价时间为 4 个工作日，2020 年继续保持 4 个工作日。

(四) 合同管理。2019 年评价得分 15 分 (满分 16 分), 2020 年预计提高到满分水平。

(五) 支付与交付。2019 年评价得分 6 分 (满分 6 分), 2020 年可继续保持满分水平。

二、整改提升措施

(一) 优化升级电子化政府采购管理系统。我市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全面优化升级, 实现了政府采购计划自动备案、项目自动编号、合同公告与合同备案同步进行, 政府采购招标报名、下载标书、投标均在网上办理, 实现了“不见面、网上办”。同时, 市财政局积极推进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互联互通, 目前已实现 22 个数据信息共享。

(二) 加强政府采购在线监管。借力“互联网+政府采购”实现了从采购预算、采购过程到采购结果的全过程在线监管, 重点在线监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方式、合同备案。

(三) 规范政府采购信息发布行为。督促指导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按照规定格式规范编制发布政府采购信息, 强化政府采购监管信息公开, 完善违法违规案件和投诉案件处理结果信息发布机制, 加强政府采购诚信建设。

(四) 做好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工作。在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及时更新举报、投诉电话、地址和电子邮箱, 高效处理投诉相关事宜。2020 年受理投诉 10 起, 处理完毕 8 起, 2 起撤诉, 有效

维护了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及政府采购的公平公正。

（五）积极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市财政局联合市工商银行、平顶山银行推出了“银政易贷”合同融资业务。2020年融资额度为6202.99万元，累计额度13234.99万元，助力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

（六）推进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建设。2020年7月1日起，市直各预算单位可以登录网上商城进行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可以实现采购计划备案、网上比价、下单采购、合同备案、验收等全过程无纸化网上操作，进一步增强政府采购透明度，方便小额零星采购，提高采购效率。

（七）推进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市财政局印发了《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平财购〔2020〕14号），2020年10月1日起，在市本级试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采购人在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提前公开项目采购意向，包括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内容及需求等概况、预算金额、预计采购时间等，供应商可以提前了解市场信息做好应标和相应准备。

指标（项目）	2019年 评价水平	2020年 提升水平	国内前沿 水平
电子采购平台 （0-15）	15	15	暂缺
采购流程 （0-13）	10	13	暂缺
采购结果确定与合 同签订（工作日）	4	4	暂缺
合同管理 （0-16）	15	16	暂缺
支付与交付 （0-6）	6	6	暂缺

报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第一组长、组长、各位副组长，
省发改委营商环境建设处。

抄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委督查室，市政府
督查室。

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2月4日印发
